附件3

# 横街子村综合整治拆除私搭乱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按照市、区主要领导的指示要求，为进一步解决横街子村在基层治理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全面改善村域环境面貌，消除安全隐患。十八里店乡于2022年开展横街子村专项综合整治工作，此次工作的主要任务包括：拆除侵街占道私搭乱建、整治人居环境脏乱差问题、消除突出安全隐患等六项内容。工作前期项目单位已向区政府专项汇报并递交资金请示，按照区领导批示精神及区级相关部门意见，拆除私搭乱建项目所需资金纳入区“疏整促”资金中统筹安排。

2.项目建设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2年横街子村拆除私搭乱建共计755个点位。拆除后经区发改委的第三方测绘复核公司最终确定拆除2013年之后房屋总面积12798.36平方米、附属物总面积3416.985平方米。

项目区均达到“场清地净”，并通过拆违平台销账和区级第三方验收，疏解后地块用于绿化、完善基础设施及打通了消防通道，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地区人居环境。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2年，项目单位申请横街子村综合整治拆除私搭乱建项目

经费2630.58万元，区财政局拨付项目单位50%启动资金1315.29万元。根据合同约定，2022年项目单位已拨付施工单位北京宏基富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840.84万元；拨付横街子村委会472.48万元。2022年累计拨付资金合计1313.33万元。

2022年底，本项目已全部完成。后经区发改委第三方公司认定，累计拆除私搭乱建点位755个，房屋总面积12798.36平米，附属物总面积3416.985平米，按照正式房屋1500元/平米，附属物300元/平米给予补助，审定资金2022.26万元，核减608.31万元。

2024年，项目单位向区发改委、区财政局申请该项目剩余资金708.93万元。根据合同约定，项目单位拨付施工单位北京宏基富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490.24万元；拨付横街子村委会218.68万元。2024年累计拨付资金合计708.93万元。

综上，横街子村专项综合整治工作中拆除私搭乱建项目累计拨付施工单位1331.09万元；拨付村委会691.17万元，合计拨付2022.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0%。

**（二）项目绩效目标**

**I.2022年横街子村综合整治绩效目标申报表**

1.项目整体／年度目标

目标1：完成测量的969个点位，正式房屋16784.42平方米，附属物3763.99平方米的拆除工作，并达到场清地净标准。

2.项目具体绩效指标

（1）产出数量指标

指标1：房屋面积16784.42平米；

指标2：附属物面积3763.99平米;

指标3：拆除点位数量969个。

（2）产出质量指标

指标1：地区稳定：有序、稳定疏解，化解各类矛盾;

指标2：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安全施工、控制扬尘、合理安排拆除时段。

指标3：场清地净：场清地净并通过发改委验收。

（3）产出时效指标

指标1：拆除时间：2022年内;

指标2：验收：按区发改委统一安排完成场清地净标准。

（4）产出成本指标

指标1：房屋补贴标准每平米1500元;

指标2：附属物补偿每平米300元。

指标3：集体收益补偿：按实际核算为准。

（5）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疏解建筑面积16784.42平米;

指标2：附属物面积3763.99平米;

指标3：腾退土地面积2万余平米。

（6）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起到疏解非首都核心功能的示范作用：为地区下一步疏解工作奠定基础，同时对农村城市化进程有一定的推进作用;

指标2：推进平安铁路建设：坚决拆除私搭乱建，清除安全隐患，打通消防通道;

指标3：降低疫情传播风险：根治村房侵街占道，有居环境脏、乱、差等问题。

（7）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所在村集体经济组织顺利得到疏解补偿;

指标2：被疏解对象顺利得到疏解补偿;

指标3：服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服务费。

**II.2024年横街子村综合整治绩效目标申报表**

1.项目整体／年度目标

目标1：完成755个点位，房屋总面积12798.36平米，附属物总面积3416.985平米的拆除工作，并达到场清地净标准。

2.项目具体绩效指标

（1）产出数量指标

指标1：房屋面积12798.36平米;

指标2：附属物面积3416.985平米;

指标3：拆除点位数量755个。

（2）产出质量指标

指标1：地区稳定：有序、稳定疏解，化解各类矛盾;

指标2：施工安全：文明施工、安全施工、控制扬尘、合理安排拆除时段。

指标3：场清地净：场清地净并通过发改委验收。

（3）产出时效指标

指标1：拆除时间：2022年内;

指标2：验收：按区发改委统一安排完成场清地净标准。

（4）产出成本指标

指标1：房屋补贴标准每平米1500元;

指标2：附属物补偿每平米300元;

指标3：集体收益补偿：按实际核算为准。

（5）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疏解建筑面积12798.36平米;

指标2：附属物面积3416.985平米;

指标3：腾退土地面积2万余平米。

（6）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起到疏解非首都核心功能的示范作用：为地区下一步疏解工作奠定基础，同时对农村城市化进程有一定的推进作用;

指标2：推进平安铁路建设：坚决拆除私搭乱建，清除安全隐患，打通消防通道;

指标3：降低疫情传播风险：根治村房侵街占道，有居环境脏、乱、差等问题。

（7）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所在村集体经济组织顺利得到疏解补偿;

指标2：被疏解对象顺利得到疏解补偿;

指标3：服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服务费。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衡量和考核“横街子村综合整治拆除私搭乱建项目”的绩效完成情况，了解、分析、检验资金使用是否

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通过总结经验，分析问题，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项目是对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横街子村综合整治拆除私搭乱建项目支出进行事后绩效评价，该项目2022年预算总资金2630.58万元，经核定最终拨款2024.22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022.26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

**（二）绩效评价思路及方法**

1.绩效评价的基本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通过对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的比较和分析，考核支出效率和支出效果。结合项目的特点，评价方法除了运用财务评价传统的评阅、计算、核对、分析性复核等方法外，还运用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查阅资料、咨询专家、现场调研、专家集中评议等方法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参照《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京财绩效〔2020〕2146号），评价工作组结合项目的内容特点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重点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3.绩效评价方法

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4.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初步评价工作方案。

2.与项目单位进行初步沟通，了解项目申报及执行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并指导项目单位对此次绩效评价的项目工作进展及资金运用情况、目标内容的完成情况进行归集整理。

3.根据项目基本情况，制定项目评价方案，并结合补充完善的评价资料，形成评价指标体系。

4.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情况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在专家库中选定2名业务专家、2名管理专家及1名财务专家组成专家组。

5.绩效评价工作组与业务专家于2025年7月14日对项目现场进行了实地勘察，达到场清地净的标准。

6.召开绩效评价工作会，评价会上，针对关注的问题，专家与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讨论和沟通。根据沟通结论，专家就指标体系内容进行打分，并出具了独立的专家意见。

7.评价工作组综合专家意见，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的撰写工作，形成评价意见，形成本次事后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立项与项目单位职责范围相符，符合北京市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具有公共属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但项目前期决策未与区域长期规划相结合，导致部分资金浪费，项目决策存

在不足。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衡量性不足。本项目在资金管理过程中，资金使用较为合规，但资金收支相关会计资料有待完善。组织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组织实施过程合规。但项目实施方案不够完善，合同管理规范性及验收资料不足。本项目在2022年底前完成综合整治拆除私搭乱建任务，在拆违和环境整治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按照拆除腾退类项目标准予以补贴。但项目总体完成点位、面积与计划点位、面积的对应台账明细不够完善。本项目实施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但存在效益期过短，呈现不充分，缺少相关社会效益资料支撑等问题。项目长效机制待完善，可持续影响不足，缺少满意度调查相关资料。

经专家评议，本项目专家组评估得分为82.02分，该评价得分仅作为问题分析和对同类项目进行对比分析的依据，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1：项目整体绩效评价结论一览表**

| 评价内容 | 分值 | 评价得分 |
| --- | --- | --- |
| 项目决策 | 10 | 7.86 |
| 项目管理 | 20 | 15.36 |
| 项目产出 | 40 | 36.4 |
| 项目效益 | 30 | 19.4 |
| 附加分：项目单位重视程度 | 3 | 3 |
| 综合得分 | 103 | 82.02 |
| 绩效评定级别 | 中 |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项目立项分析

本项目依据《朝阳区“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2022年工作计划》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在区发改委、区农业农村局协调下确定了十八里店乡开展人居环境及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工作方案，依据《朝阳区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朝疏指办〔2022〕9号），按照建筑面积1500元每平米，附属物面积300元每平米予以补贴。本项目实施内容具有一定的政策相关性和职能相关性，符合中共中央、及北京市的规划和政策。

项目具有一定的公共性、公益性，属于政府财政支持的范畴，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立项程序规范。但为落实《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参照《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第一道绿化隔离地区规划建设管理的实施办法》（京政发[2022]18号）等文件要求，十八里店乡横街子村被列入第一道绿化隔离地区，并于2025年初已全部腾退。本项目前期决策未与区域长期规划相结合，导致部分资金浪费，项目决策存在不足。

2.绩效目标分析

根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项目单位填报了《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设定了相应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但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衡量性不足。如质量指标中设置的“地区稳定”、“施工安全”的针对性不强；社会效益指标中“疏解建筑面积”、“疏解附属物面积”设置不合理，应该为数量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为定性描述，指标可衡量性不足。

3.资金投入分析

本项目2022年申请资金2630.58万元，实际拨付资金2024.22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022.26万元。，项目资金投入依据《朝阳区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朝疏指办〔2019〕5号）、《朝阳区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朝疏指办〔2022〕9号）规定，对于拆除腾退类项目按照测定拆除面积每平方米1500元的标准予以补助，对于房屋附属物按照每平方米300元的标准予以补助。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较充分，资金投入较合理。

综上，本项目立项与项目单位职责范围相符，符合北京市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具有公共属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但项目前期决策未与区域长期规划相结合，导致部分资金浪费，项目决策存在不足；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衡量性不足。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1.资金管理分析

本项目2022年申请资金2630.58万元，实际拨付资金2024.22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022.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0%。

对于资金的使用，项目单位提供了《朝阳区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朝阳区农村地区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包括适用范围和补贴标准；组织机构及职责分工；申报、审批和拨付流程；监督管理等。项目单位在各项目的资金申请与拨付过程中，均按照相关使用管理办法执行，资金的申请与支付过程完整。未发现项目单位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的使用较为合规。

本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施工单位，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采购流程完整。但项目资金收支的会计资料有待完善。

2.组织实施分析

（1）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项目单位提供了《朝阳区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十八里店乡功能疏解资金管理办法》、《十八里店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文件。明确了工作指导思想、组织机构及职责分工、工作要求等方面的内容，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2）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按照区农业农村局要求，结合城管委核定的拆违任务量，项目单位逐条梳理具体拆除点位，明确拆除点位情况，相关科室对点位进行联审，填报《2022年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点位点位申报表》。根据《2022年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点位点位申报表》，向区发改委申请点位测绘，区发改委根据第三方测试复核的结果拨付专项资金启动款。各村负责组织进行拆除，项目拆除完成后，向区发改委申请验收，区发改委组织第三方实地验收，达到场干地

净要求，区财政局根据认定结果拨付尾款资金。专项资金的拨付按照“三重一大”相关规定，经乡长办公会、党委会讨论通过决定，过程合规。但项目实施方案缺少对项目管理流程、质量控制、验收程序、后期维护管理措施和风险控制措施等预案，实施方案不够完善。

（3）项目合同及验收资料管理情况

合同管理规范性不足。施工合同中未明确“第三方验收未通过时的返工责任划分”，可能导致验收争议时权责不清。合同签署时间2022年9月21日，晚于项目开工时间9月13日，存在合同倒置问题。项目验收资料不够规范，四方验收单拆除工程缺少开工竣工日期。

综上，本项目在资金管理过程中，资金使用较为合规，但资金收支相关会计资料有待完善。组织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组织实施过程合规。但项目实施方案不够完善，合同管理规范性及验收资料不足。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本项目主要涉及横街子村共计755个点位。拆除后经区发改委聘请的第三方测绘复核公司最终确定拆除2013年之后房屋总面积12798.36平方米、附属物总面积3416.985平方米。截至2022年底，本项目已完工。由于后续整村拆迁的政策，目前现场均已拆除。

2.产出质量

本项目拆除工程及环境整治工程均通过第三方验收（2023

年6月），验收结论为“合格”，流程规范。但存在少量残留建筑。第三方复核显示，部分点位（如点位0003、0006）存在未拆或部分未拆情况，残留面积合计5850.53平米。总体完成点位和面积与计划点位和面积的对应台账明细不够完善。

3.产出时效

据项目组调查了解，本项目在2022年底前完成拆除，达到场清地净标准。并在“北京市严厉打击违法用地违法建设信息平台”进行上账销账，2023年6月通过区发改委第三方公司复核验收。

4.产出成本

本项目共拆除2013年之后房屋总面积12798.36平方米、附属物总面积3416.985平方米。按照《朝阳区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朝疏指办〔2019〕5号）、《朝阳区功能疏解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朝疏指办〔2022〕9号）规定，对于拆除腾退类项目按照测定拆除面积每平方米1500元的标准予以补助，对于房屋附属物按照每平方米300元的标准予以补助。

综上，本项目在2022年底前完成综合整治拆除私搭乱建任务，在拆违和环境整治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按照拆除腾退类项目标准予以补贴。但项目总体完成点位、面积与计划点位、面积的对应台账明细不够完善。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本项目拆后地块用于绿化（战略留白2万余平米）、建设充电车棚7处、增设停车场2360平米，部分区域完善消防设施（微型

消防站、消防水池），项目短期社会效果明显。本项目实施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农村及社区环境秩序，消除安全隐患，提升居民生活安全度与舒适度。但仍然存在效益期过短，呈现不充分，缺少相关社会效益资料支撑等问题。

2.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待完善。实地踏勘发现，2025年初整村已经全部拆除，该项目投入的可持续性和效益受到明显影响。

3.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项目被疏解对象及村集体经济组织均顺利获得补偿，服务公司按合同收到服务费，满意度指标达标；综合整治后群众停车难、充电难问题缓解，间接提升满意度。但本项目满意度调查相关资料不完善，缺少具备一定效度和信度的满意度调查问卷。

综上，本项目实施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但存在效益期过短，呈现不充分，缺少相关社会效益资料支撑等问题。项目长效机制待完善，可持续影响不足，缺少满意度调查等相关资料。

## 五、存在问题

### （一）项目决策方面的问题

本项目立项与项目单位职责范围相符，符合北京市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具有公共属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但项目前期决策未与区域长期规划相结合，导致部分资金浪费，项目决策存在不足；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针对性、合理性及可衡量性不足。

### （二）项目过程方面的问题

本项目在资金管理过程中，资金使用较为合规，但资金收支相关会计资料有待完善。组织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

全，组织实施过程合规。但项目实施方案不够完善，合同管理规范性及验收资料不足。

**（三）项目产出方面的问题**

本项目在2022年底前完成综合整治拆除私搭乱建任务，在拆违和环境整治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按照拆除腾退类项目标准予以补贴。但项目总体完成点位、面积与计划点位、面积的对应台账明细不够完善。

**（四）项目效益方面的问题**

本项目实施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但存在效益期过短，呈现不充分，缺少相关社会效益资料支撑等问题。项目长效机制待完善，可持续影响不足，缺少满意度调查相关资料。

## 六、有关建议

**（一）针对项目决策方面的建议**

1.加强项目立项决策论证。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关键环节。要建立健全科学决策机制，组织专业团队开展多维度可行性研究，与区域长期规划政策相结合，综合考虑整体空间规划，充分评估项目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确保立项依据充分、方案最优，从源头上防范决策风险，避免财政资金浪费和损失。

2.提高绩效管理意识，落实预算绩效管理政策。事前科学设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为预算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基础。科学设定指标内容及指标值。项目实际达到的效果及目的应与实施绩效目标相一致，与实施时间节点相一致。按照可实现的数量值确定对应细化、量化标准。

**（二）针对项目过程方面的建议**

加强合同管理。建议今后工作中规范合同签订流程，确保合同签署时间早于开工时间，避免倒签；细化权责条款，明确验收不通过时的返工责任、费用承担及整改要求等；完善验收资料，确保四方验收单包含完整信息（如开工／竣工日期）；加强过程监管，定期核查合同履行情况，防范履约风险。

加强项目管理。制定有效的项目实施方案，明确项目管理的程序和措施，做好项目资料的归集、归档，为后续类似项目实施积累管理经验。资料要梳理清晰、完整、完善，保证后期待查；前期调研资料、数据和后期完成后拆除数据，要有对比，以保证数据的合理合规。

**（三）针对项目产出方面的建议**

建议补充完善拆违点位、面积的台账资料，确保与计划数据差异有据可查；整理结算审计与第三方复核的对应支撑材料，强化审核依据；建立动态跟踪机制，确保后续项目数据准确、资料完整。

**（四）针对项目效益方面的建议**

健全长效机制。明确拆后地块维护的责任部门及资金渠道，将可持续利用纳入村域管理考核，避免成果流失。客观分析因为整村拆除的浪费和提前拆除而带来的边际收益。

细化满意度调查。通过问卷调查、入户访谈等方式量化群众满意度，针对性解决诉求，如停车管理、环境维护等方面，提升整治实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是根据项目单位所提供的材料进行全面分析与评估，在专家评估意见的基础上综合形成的。本报告的结论与意见供财政部门批复预算时参考使用。

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人民政府

2026 年 2 月 6 日